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六年《施政報告》
食物及衛生局的政策措施

理念

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致力制定相關政策，為香港建設一個健康的社羣。在食物安全和環境衛生方面，我們會繼續確保食物安全，並提供清潔衛生的環境，以促進公眾健康和提升市民的生活質素。

新措施

新農業政策

2. 在二零一五年首季，我們就推行新農業政策的目標，以及如何因應香港高度都市化和以服務業為主的現況下達到這些目標，進行了公眾諮詢。在諮詢期間收到的意見，已在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的會議上，向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作出匯報（立法會 CB(2)1621/14-15(07)號文件）。

3. 公眾普遍認同農業的價值並不限於對經濟的貢獻。發展本地農業除可增加市民在食物供應的選擇外，亦有助善用土地資源，保存鄉郊環境，改善鄉郊環境衛生以保護自然生態，長遠能對社會整體的平衡發展帶來裨益。考慮到公眾的意見，政府決定落實新農業政策，以推動本地農業現代化及持續發展。

4. 新農業政策下的主要措施包括設立農業園，協助培育農業科技和農業商務管理方面的知識，並促進有關知識的轉移，從而提升生產力。在農業園試用新的耕作方法進行商業生產，可以起到示範作用，鼓勵其他農場發展及採用現代化的方法生產。政

府初步在新界古洞南物色到一組佔地 75 至 80 公頃的農地，適合作為設立農業園之用。我們會於短期內聘請顧問，就農業園的具體範圍及基建設施進行工程可行性研究。按初步評估，設立農業園所需的農地，大部份屬私人擁有。政府計劃根據《收回土地條例》（第 124 章）收回有關土地。

5. 另外，為配合農業園的發展，以及回應公眾建議政府應採取更妥善的措施去保護和善用現有農地的意見，我們會委託顧問研究，探討可否在新界物色農業活動價值較高而毗連的農地以設定為「農業優先區」，予以保存，並提供誘因鼓勵業權人將這些土地投放作長遠農業用途。這項顧問研究會由食衛局和發展局共同督導，以確保如推行這項措施的話能達到推動本港農業發展的目的，並能更好地配合城鄉接壤地帶土地用途的長遠規劃和管理。

6. 我們亦建議成立為數 5 億元的「農業持續發展基金」，提供財政支援，以推動在農業生產應用科技的研究及開發、促進知識轉移、加強人才培訓、改善農業基建設施和協助農民採用機械化和現代化耕作工具及設施，以及資助推行促進農業復耕的計劃。

7. 其他措施包括進一步加強支援和協助農民增值，為產品進行市場推廣及建立品牌，以及推動與農業相關的休閒和教育活動等。我們會視乎各項措施的複雜程度、有關的程序規定，以及人手和資源的分配，逐步推行。

競賽馬匹檢驗中心及運輸樞紐

8. 香港擁有蓬勃的賽馬事業，而且在馬屬動物健康方面在國際間獲普遍認同為非常高水平的地區之一，不少國際賽事競賽馬匹也會承香港作為航空運輸樞紐之便，取道香港到不同地區參賽。香港賽馬會正與內地有關當局合作在廣州從化發展「廣州香港馬會馬匹運動訓練場」，供香港競賽馬匹作訓練基地。為配合廣州馬匹訓練場的運作，香港和內地有關當局將設立「從化馬屬動物無疫區」，以確保香港競賽馬匹可頻繁往返兩地並且維持在同一健康水平。藉此契機，我們將會加強漁農自然護理署轄下大龍獸醫化驗所對馬屬動物傳染病的檢測服務，這一方面有助提升香港對馬屬動物傳染病檢測的技術和科研水平，另一方面亦有利

香港發展成為國際賽事競賽馬匹的傳染病檢測中心及運輸樞紐，為相關行業帶來發展機遇。

規管食用油脂及「廢置食用油」回收

9. 因應二零一四年「台灣劣質豬油」的事件及香港市民對食用油安全的高度關注，食衛局和環境局決定建議加強規管香港食用油安全及「廢置食用油」的回收，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十月期間就有關規管建議諮詢公眾。我們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諮詢結果，以及政府就有關意見的觀察。我們在釐定具體的規管細節時，會以食品法典委員會的標準為藍本，使整個規管架構與國際接軌，並且符合世界貿易組織要求，將合規成本降至最低，在有效監管、執法以及便利營商之間取得平衡。

10. 與此同時，為促進回收再造及防止「廢置食用油」非法加工處理成為食用油，政府將引入行政措施，規管廢置食用油的回收再造，對領有食肆、工廠食堂、食物製造廠和烘製麵包餅食店牌照的持牌食物業處所施加附加持牌條件，規定在持牌處所內進行煮食過程中所產生的「廢置食用油」須交由環保署登記的收集商、處理商或出口商處理，並要求雙方備存相關交收記錄。環境局亦計劃修訂《廢物處置條例》（第 354 章），以加強規管效力。

規管供 36 個月以下嬰幼兒食用的配方產品及預先包裝食物的營養及健康聲稱

11. 為加強保障 36 個月以下嬰幼兒的健康，並提高配方產品及嬰幼兒食物的營養和健康聲稱規管工作的成效，政府建議制定規管架構，加強規管配方產品及嬰幼兒食物的營養和健康聲稱。為此，我們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完成公眾諮詢，並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的諮詢結果。我們現正制定具體的規管建議，在過程中將會充分考慮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並確保有關建議將符合世界貿易組織要求。

規管食物內金屬雜質含量的公眾諮詢

12. 《食物攪雜（金屬雜質含量）規例》（第 132V 章）（《規例》）規管食物內金屬雜質的含量。現行《規例》已載有條文，

明確禁止輸入、製造及出售金屬含量足以危害或損害健康的任何食物。為保障公眾健康，提高規管工作的成效，以及使本地標準與國際標準接軌，食衛局及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已啟動修訂《規例》的準備工作。食安中心已在食物安全專家委員會之下成立工作小組檢討《規例》，就標準修訂工作提供意見。政府目前的構思是參考食品法典委員會的標準並因應本地的食用習慣，訂立修訂《規例》的建議。食安中心現正仔細擬訂有關修訂內容。我們計劃在今年就修訂《規例》的建議進行公眾諮詢。

重新發展政府化驗所轄下的食物安全檢測所

13. 現時政府化驗所的實驗室空間已不敷應用。有見及此，我們有需要重新發展政府化驗所轄下的食物安全檢測所，以提升化驗所的檢測能力及工作效率，以及配合加強食物安全的規管工作，為新實施的食物安全法例作好準備。

改善公眾街市的經營環境

14. 政府早前聘請的顧問就公眾街市的功能和定位、如何改善營運環境，以至管理模式提交了研究報告及建議方案。政府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向事務委員會下的公眾街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報告顧問提出的建議。

15. 在考慮顧問的建議以及委員的意見後，我們正積極跟進數個公眾街市的改善工程，期望可提升街市的競爭力，就其中兩個街市的具體改善建議，政府已展開諮詢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的工作。與此同時，政府會為空置率高的公眾街市及熟食小販市場制訂遷出計劃，以確保騰出珍貴的土地資源作重新發展之用。

16. 此外，政府已把公眾街市加裝冷氣系統的租戶支持率門檻由 85% 調低至 80%，並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政府會諮詢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的意見，並因應意見就有關街市加裝空調設施進行問卷調查，收集檔戶的意見。

加設長者友善設施

17. 政府亦將會改善市政設施，以切合長者的實際需要，並鼓勵他們融入社區，包括在現有公眾街市加設座椅和升降機，以

及在公營骨灰安置所加設座椅。如情況許可，我們會在現有公共廁所進一步加設方便長者使用的設施，並會在新建的公共廁所設置面積較大的長者優先廁。

持續推行的措施

骨灰安置所政策

18. 面對市民對骨灰安置所日趨殷切的需求，政府實行三管齊下的策略，即增加公營龕位供應、推廣綠色殯葬，以及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

19. 為增加公營骨灰安置所的供應，政府正推動以地區為本的骨灰龕發展計劃。為此，政府已在 18 區物色到 24 幅用地，並大體上已完成前期研究。而自二零一二年第二季起，我們已陸續就各幅用地的發展計劃徵詢各區議會的意見。至今，我們就長洲、鑽石山、和合石、曾咀、青荃路、沙嶺、歌連臣角和灣仔用地，分別諮詢了七個區議會；該八幅用地合共可提供約 45 萬個新龕位。政府會繼續就新項目諮詢區議會，鞏固公眾龕位未來 15 年的供應。

20. 本着可持續發展的理念，政府正致力推廣「綠色殯葬」，鼓勵市民以更環保及可持續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包括在紀念花園或海上撒放骨灰。政府正陸續為紀念花園進行美化工程，並計劃在現有的公眾墳場內加建紀念花園，為市民提供更多的選擇。另外，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為市民提供免費渡輪服務，方便市民將先人骨灰撒海。我們亦會繼續推廣網上追思服務，讓市民可隨時隨地悼念先人。政府已在今年推出新一輪有關綠色殯葬的宣傳工作，包括宣傳海報和短片等。此外，食環署會繼續與提供身後事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加強協作。

21. 為解決多年來一直困擾社會的違規私營骨灰安置所問題，我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向立法會提交《私營骨灰安置所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的目的是透過發牌制度，確保私營骨灰安置所遵行法定及政府規定，加強保障消費者權益，並促進行業可持續發展。我們正積極配合法案委員會的審議工作，目標是在本立法年度內通過條例草案。

為小販提供的資助

2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496個毗鄰樓宇逃生樓梯出口或妨礙消防車運作或阻塞緊急車輛通道的攤檔已經完成搬遷工作。政府在二零一六年會繼續與各小販排檔區販商的溝通工作，鼓勵他們盡早作出決定，申請重建攤檔或交回牌照申領特惠金，積極落實資助計劃。

23. 食環署會一如既往在推行資助計劃的過程中聽取販商的意見及協助他們改善排檔區內的營商環境，當中包括在情況許可下理順小販攤檔區現時的整體布局，同時亦會透過兩間電力公司協助改善小販認可營業地點的電力安全。

24. 我們現正密切監察資助計劃的落實情況。就會否重新簽發小販牌照以填補有關小販區空置攤位的問題，我們會在適當的時間，因應個別小販區的情況（包括消防安全和環境衛生情況、營商環境，以及相關政府部門、區議會和區內居民的意見），作審慎考慮。

全城清潔運動

25. 政府在二零一五年八月開展為期兩個月的「全城清潔2015@家是香港」運動。在總結經驗後，食衛局局長決定與各區區議會轄下的環境衛生委員會主席及副主席建立一個定期會面的機制（大概每半年一次），以了解各區最新的環境衛生問題和重點工作，從而適時檢討和更新處理地區環境衛生問題的策略。視乎情況，我們會每年向事務委員會匯報一次相關的討論和跟進工作。

全面檢討食環署提供的市政設施和服務的收費

26. 繼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劃一食環署在市區及新界區提供的市政設施和服務的收費水平後，我們已開展了全面檢討該等設施及服務的收費水平。由於涉及的收費項目繁多，同時需要進行全面的成本計算工作，食環署會分階段檢討各收費項目。政府會適時就收費建議諮詢事務委員會。

減低從食物中攝入鹽和糖的策略

27. 鑑於本港的非傳染病負擔愈來愈重，而減少攝入鹽和糖可有效減低患非傳染病的機會，政府認為有需要就這方面的工作加大力度。為此，政府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宣布成立「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委員會），就制定政策方向及工作計劃，以減低香港市民的鹽和糖攝入量，向食衛局局長提供建議。同時，政府亦繼續委任五名於公共衛生領域上知名的內地和海外有關專家，出任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國際諮詢委員會的成員，分享國際間推動減低食物中鹽和糖含量的成功經驗，以配合降低食物中鹽和糖委員會的工作。

28. 委員會已成立三個工作小組，並計劃於本年第二季度開始分階段公佈有關建議措施。委員會認為要成功在香港落實減少鹽糖份量的措施，必須循序漸進，使措施得到整個社會的支持，包括業界、市民和相關持份者，建議由業界牽頭並自願參與逐步降低食物中的鹽糖含量，讓市民逐漸適應口味的轉變，接受低鹽低糖的健康飲食方式，同時亦可讓相關業界有時間作出相應配合，減低措施對實際運作的影響。委員會認為香港應循增加資訊及選擇兩大方向着手，包括先提高市民對食物中鹽糖含量的認知及增加資訊透明度，讓市民可更容易及便捷獲取食物中鹽糖含量相關資訊，使他們能作出有益健康的選擇，以及鼓勵飲食業界和食物製造商提供更多及更健康的低鹽低糖產品予市民挑選。委員會會認真審視實行每項減鹽減糖建議的難處，並尋求最切合本地情況及務實可行的方案。

落實多管齊下的策略，以減低禽流感爆發的風險和提升食物安全

29. 政府會一如既往，採用一套全面的預防和監察計劃，以減低本港爆發禽流感的風險。有關措施包括把家禽行業的規模維持在一個可作有效管理的水平；在農場、批發、零售和進口層面進行禽流感監察；在本地農場實施嚴格的生物安全措施；為本地和進口家禽注射禽流感疫苗；為批發和零售市場制定嚴格的衛生規定；禁止在零售層面把活家禽存留過夜；以及加強進口管制等。我們留意到近期在區內有不同亞型的禽流感病毒活躍，我們會繼續保持警覺，務求盡量減低在本港發生禽流感的風險。

就活家禽業的未來路向進行顧問研究

30. 政府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聘請顧問，研究活家禽業的未來路向及香港應否保留活家禽銷售。研究仍正在進行，我們期望可在今年第二季完成研究並就顧問提出的建議諮詢公眾。

實施規管禽蛋的進口管制

31. 經修訂的《進口野味、肉類、家禽及蛋類規例》(第 132AK 章)已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生效，以規管禽蛋的入口，進一步保障香港免受禽流感的威脅。在新的規管安排下，任何人把禽蛋輸入香港，必須出示獲食環署署長認可的來源地發證單位所發出的衛生證明書，證明有關禽蛋適宜供人食用；以及獲食環署衛生主任給予的書面准許及已向該署提供相關的禽蛋入口資料，以便食安中心能夠追蹤禽蛋的實際進口情況及進行抽查，以保障食物安全及公共健康。完全煮熟或配料包括禽蛋的合成食物則不包括在規管範圍內。

熟肉安全的規管

32. 現時，與所有其他食物一樣，熟肉受《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條例》)(第 132 章)規管。該《條例》規定，任何出售擬供人食用的食物，不論進口或本地生產，必須適宜供人食用。食安中心會於不同層面，包括進口、批發和零售層面抽查樣本，以確保市面所有肉類食品的安全。因應二零一四年七月的「福喜」事件，有市民及立法會議員關注熟肉是否需作更嚴格的監管，政府會就熟肉安全的規管展開籌備工作，包括研究國際間有關規管情況，以期進行公眾諮詢。食安中心亦會在今年加強對熟肉的巡查。

安全使用獸藥

33. 市民關注到在食用動物身上增加使用獸藥的情況，以及食物中殘餘獸藥的問題。現時《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第 132 章)規定，出售的食物必須適合人類食用。《食物內有害物質規例》(第 132AF 章)規管進口和售賣含有有害物質的食物，當中受規管的有害物質包括獸藥。至於在食用動物施用獸藥則受《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條例》下的《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化

學物殘餘)規例》(第139N章)規管。為保障公眾健康,我們會不時留意國際間監管有關食物安全問題的發展,以檢討相關法例。我們將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向事務委員會簡報對牲畜及養殖魚類動物飼料和含有獸藥殘餘的規管工作的最新情況。

促進動物福利

34. 政府一直致力在社區推動愛護動物的文化,保障動物的福利,並通過多元化的公眾教育和宣傳計劃,宣揚愛護動物和以負責任的態度飼養寵物等信息。此外,政府正著手修訂《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動物售賣商)規例》(第139B章),加強規管寵物買賣和規管繁殖及售賣狗隻的人士,以促進動物健康和福利。有關的草擬工作所需時間較原來預期為長。按照現時的工作進度,我們期望可於今個立法年度內把修訂規例提交立法會並完成審議。

可持續漁業發展

35. 政府致力協助本地漁業邁向可持續發展。政府在二零一四年成立了為數五億元的「漁業持續發展基金」,以協助漁民採用可持續而高增值的運作模式,並資助相關的計劃及研究,以提高整個行業的競爭力。基金的資助範圍包括提供捕魚作業的技術支援及培訓、供漁民轉型至其他漁業或相關行業的資助,以及協助本地水產養殖戶推動作業現代化。基金至今共收到約二十宗申請,當中包括發展新水產養殖技術、提昇本地水產養殖戶的產品認證研究,以及加強漁民參與生態旅遊等項目。

36. 另外,「漁業發展貸款基金」為漁民提供低息貸款,以鼓勵他們轉型至可持續發展的捕魚方式或其他相關的作業。自貸款基金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二年作出修訂後,政府已批出約九十宗貸款申請,涉及款額約七億元。當中大部分申請來自受禁止拖網捕魚措施影響的拖網漁船船東,以利用貸款基金建造新漁船,用以到香港以外較遠水域繼續進行捕魚作業。

在香港設立犬牙南極魚貿易管制計劃

37. 有見及香港與犬牙南極魚相關的貿易量和商業活動與日俱增,我們建議透過制訂新法例,在香港推行管制犬牙南極魚貿

易的計劃，以符合《南極海洋生物資源養護公約》的規定，達到保護南極海洋生物資源的目的。我們正在進行有關法例的草擬工作，期望能在二零一六年內把法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徵詢意見

38.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內容，並提供意見。

食物及衛生局
二零一六年一月